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网络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梅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公章）

填报人姓名：黄苑

联系电话：0753-2283269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2 年网络系统运行服务费项目资金全年预算 44.99 万元，实际下达网络系统运行服务费项目资金 44.99 万元，该项目是为保证中心与各县区管理部及承办银行之间数据传输安全畅通，确保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正常运行，为缴存职工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二）项目决策情况

按照我中心与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签订的《梅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全业务常青树优惠协议》，与中国联通梅州分公司签订的《电路租赁服务协议》，与中国移动梅州分公司签订的《数据专线及互联网专线业务协议》和《中国移动短信类集团信息化产品业务使用协议》等合同规定，我中心每月向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中国联通梅州分公司、中国移动梅州分公司支付线路租赁费和短信费。根据我中心与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梅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综合服务平台系统运维服务协议书》，需向其支付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系统为期一年的驻场运行维护服务费。及为了积极推动中心业务系统的优化升级，不断优化政务服务模式和体验所需的省厅信息共享及稽查系统运维费。

（三）绩效目标

一是保证市中心与各县区管理部及承办银行之间数据传输安全畅通；二是认真贯彻落实“双百”工作要求，推动“科技赋能”，不断加快“互联网+住房公积金”建设，以实际举措推进营商环境优化工作；三是积极推动中心业务系统的优化升级，不断优化政务服务模式和体验，为缴存职工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为加强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我中心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认真学习绩效自评相关文件,逐条核对绩效评价表数据,认真查阅各部门提供的佐证材料,分析中心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三、绩效自评结论

按照《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我中心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其中网络系统运行与维护费专项资金自评等级优秀,自评分数 100 分。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 决策分析

1.项目立项情况

(1) 论证决策

该项目根据我中心与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签订的《梅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全业务常青树优惠协议》,与中国联通梅州分公司签订的《电路租赁服务协议》,与中国移动梅州分公司签订的《数据专线及互联网专线业务协议》和《中国移动短信类集团信息化产品业务使用协议》,和与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梅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综合服务平台系统运维服务协议》合同、以及根据《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行动方案(2021-2023 年)的通知》等进行立项,符合法律法规,贴合相关政策,符合梅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发展规划。

（2）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我中心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对公网络系统运行服务费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3）保障措施

根据我中心与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签订的《梅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全业务常青树优惠协议》，与中国联通梅州分公司签订的《电路租赁服务协议》，与中国移动梅州分公司签订的《数据专线及互联网专线业务协议》和《中国移动短信类集团信息化产品业务使用协议》等合同规定以及与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梅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综合服务平台系统运维服务协议书》等合同，制定相关的保障措施。

2.资金落实情况

（1）资金到位

网络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项目全年预算 44.99 万元。

（2）资金分配

2022 年预算支出 44.99 万。

（二）管理分析

1.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

2022 年实际支出 44.99 万，资金支出率 100%。

（2）支出规范性

程序规范，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财务资料真实有效，会计核算规范。

2.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

各项支出严格执行费用报销审批程序，在预算范围内按照标准开支，合理安排各项预算。详见《梅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办法》、《梅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管理费用支出管理办法》和《梅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合同管理制度》

（2）管理情况

我中心积极督促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中国联通梅州分公司、中国移动梅州分公司和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积极保证我中心与各县区管理部及承办银行之间数据传输安全畅通，同时对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进行必要、及时、有效的运行维护保障工作。

（三）产出分析

1.经济性

我中心严格按照制定的财务管理办法，实行多重审批控制专项经费合理支出，同时实际支付未超过预算计划。

2.效率性

通过本专项经费的实施，保障了市中心与各县区管理部及承办银行之间数据传输安全畅通、与银行间商贷数据的安全共享。有效地对梅州市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及业务系统进行运行维护保障，确保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及业务系统稳定、安全、高效运行，保障住房公积金业务正常开展。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效果性

2022 年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双百”工作要求，推动“科技赋能”，不断加快“互联网+住房公积金”建设，以实际举措推进营商环境优化工作。以信息化建设为支撑，在相关部门数据没有完成共享的情况下，创新思路和方法，实现所有业务全流程网上办理，做到“应上尽上”。

2.公平性

我中心网络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主要用于保证中心与各县区管理部及承办银行之间数据传输安全畅通，确保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正常运行，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五、主要绩效

2022 年 12 月底，我中心 49 项政务服务事项中已实现 100%进驻市统一申办受理平台，100%可在广东省政务服务网申请受理，100%可全流程网办。推进了政务服务数据同源整改工作，对各个渠道的资源进行的整合，确保实现各渠道数据同源。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我中心将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保证专项足额资金到位，同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加快工作进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公积金业务正常有序开展。